

臺北市105年度第20屆「優良志工金鑽獎」推薦清冊

編號	推薦局處	運用單位全銜	志工姓名	身分證字號	性別	出生年月日 (例 65.01.01)	服務年資 (○年○月)	服務時數 (四捨五入)	個人住家電話	個人手機	個人地址 (含郵遞區號)	運用單位 聯絡電話	運用單位 聯絡人	運用單位 地址(含 郵遞區 號)
1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	
11														
12														
13														
14														
15														

備註: 1. 服務年資自民國90年1月起算，計算至105年6月30日止。
2. 本表格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彙整填寫，並請將電子檔燒錄光碟併同紙本繳交。